

教育院校概论

● 李廷和 主编

▲东北朝鲜民族教育出版社

JIAOYU
YUANXIAO GAILUN

JIAOYU
YUANXIAO 教育院校概论
GAILUN

主 编 李廷和

副主编 胡丁一
孙俊山

东北朝鲜民族教育出版社

199365
24

教育院校概论
李廷和 主编

东北朝鲜民族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光机学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1.75印张 220千字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5437-1098-6/G·1035
定价：5.50元

前 言

《教育院校概论》一书，几经磋商，数易其稿，历时三载，今天终于同广大读者晤面了。值此，谨向参加书稿编撰的同志遥寄问候，对竭诚协作的兄弟院校及给予热心关注的海内外朋友深致谢忱。

本书作为一个科研课题自提出之后，曾得到全国20多所市级教育学院的积极响应与鼎力支持，并委托长春教育学院牵头，于1988年在长春召开首次编委会议。大家一致认为，编写这样一部旨在总结教育院校经验、反映教育科研成果的专著，从某种意义上讲，无疑于实施一项奠基工程，其学术价值，既见重于今日，又裨益于来者。会议期间，大家还就编辑、印刷、出版、发行等实质性问题进行了充分协商与深入探讨，并对本书框架、体例等诸多问题进行了科学论证。

本书较全面系统地论述了教育院校的由来与发展，教育院校的性质、特点和作用，教育院校的任务，教育院校的办学形式，教育院校的师资培训，教育院校的干部培训，教育院校的教育科学研究，教育院校的教学研究，教育院校的办学条件与标准，教育院校的师资队伍建设，教育院校的领导体制与组织机构，教育院校的科学管理，教育院校的评估标准与体系等。

参加本书编写的单位有：长春教育学院、乌鲁木齐教育学院、石家庄教育学院、扬州教育学院、吉林市教育学院、青岛教育学院、杭州教育学院、南宁教育学院、南昌教育学

院、泉州教育学院、柳州教育学院、唐山教育学院、铁岭教育学院、秦皇岛教育学院、淮阴教育学院、雁北教育学院、锦州教育学院、肇庆教育学院。丁金荣、马自凯、王长纯、王家振、叶传玺、丘熙治、孙代文、孙俊山、任伊临、陈凤荣、杨中华、李廷和、李志强、李银德、张印奎、张业琨、张连和、张德培、吴龙、苏宁、郑学炎、周文杰、周耀新、胡丁一、赵千里、姜文焕、侯恕水、费焕彩、徐广为、徐杏中、徐星祥、高法权、特格舍、黄戈、黄健如、续思同、梁建魏、詹蒙流、肇文坤、翟凤显、熊荣先、黎承瑞等院长、教授、研究员撰稿。由主编李廷和，副主编胡丁一、孙俊山总纂成书。王家振同志在文字润饰、书稿编校和版式设计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本书虽在总体上得到了有关方面首肯，但我们在欣慰之余，未忘认真反思，并为进一步拓展其广度、增加其深度、强化其力度再尽绵薄之力，以使之臻完善，这也是作者、编者、读者共同夙愿之所在。

由于时间紧迫，水平所限，本书尚有未尽人意之处，加之有些观点和资料恐已时过境迁，权且投石问路，意在抛砖引玉，积累经验，恳请广大热心读者同仁，特别是专家学者不吝赐教。

编 者

1991年11月

编 委 会

主 编 李廷和

副主编 胡丁一 孙俊山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金荣 马自凯

王长纯 王家振

丘熙治 孙代文

任伊临 李银德

张连和 张德培

周文杰 周耀新

赵千里 姜文焕

费焕彩 徐杏中

徐星祥 高法权

特格舍 黄 戈

续思同 梁建魏

詹蒙流 翟凤显

黎承瑞

目 录

第一章 教育院校的沿革与发展趋势	(1)
第一节 教育院校的历史沿革.....	(1)
第二节 我国教育院校的现状.....	(13)
第三节 我国教育院校发展趋势及对策.....	(23)
第二章 教育院校的性质、特点及办学形式	(31)
第一节 教育院校的性质、特点和作用.....	(31)
第二节 教育院校的办学形式.....	(39)
第三章 教育院校的任务	(51)
第一节 把教育院校办成师资培训中心.....	(51)
第二节 把教育院校办成干部培训中心.....	(55)
第三节 把教育院校办成教育科研中心.....	(62)
第四节 把教育院校办成电化教育中心.....	(66)
第五节 把教育院校办成图书资料中心.....	(79)
第六节 把教育院校办成实验中心.....	(84)
第四章 教育院校的师资培训	(91)
第一节 师资培训的对象、层次与目标.....	(92)
第二节 师资培训的教学计划及课程设置.....	(105)
第三节 师资培训的教学特点和教学原则.....	(121)
第五章 教育院校的教育管理干部培训	(133)
第一节 教育管理干部培训的意义.....	(133)

第二节 教育管理干部培训的对象、任务、层次和目标.....	(137)
第三节 教育管理干部培训的教学计划与课程设置.....	(139)
第四节 教育管理干部培训的教学特点和教学原则.....	(144)
第六章 教育院校的教育科学研究.....	(151)
第一节 教育院校教育科研的方向与特点.....	(151)
第二节 教育院校的教育情报工作.....	(156)
第三节 教育科研的普及及教育院校同各专业学会的关系.....	(162)
第七章 教育院校的教学研究.....	(169)
第一节 教学研究的目的、意义与任务.....	(169)
第二节 教学研究的特点与原则.....	(185)
第三节 教学研究的基本方法与组织形式.....	(192)
第四节 教学研究与师资培训工作的关系.....	(204)
第五节 教育院校教学研究与教育管理督导部门的关系.....	(208)
第八章 教育院校的办学条件与标准.....	(211)
第一节 人员配备标准.....	(211)
第二节 教学设备标准.....	(214)
第三节 校舍标准.....	(216)
第四节 经费标准.....	(218)
第九章 教育院校的师资队伍建设.....	(219)
第一节 师资队伍的现状.....	(219)
第二节 师资队伍的特点.....	(223)
第三节 师资队伍的来源与培养.....	(226)

第四节 职称聘任与待遇	(230)
第十章 教育院校的领导体制与组织机构	(235)
第一节 教育院校的领导体制	(235)
第二节 教育院校的组织机构	(246)
第三节 管理跨度与管理层次	(255)
第十一章 教育院校的科学管理	(257)
第一节 教育院校的目标管理	(257)
第二节 教学与教育管理	(269)
第三节 人事管理	(281)
第四节 总务管理	(286)
第五节 财务管理	(292)
第十二章 教育院校党的工作	(297)
第一节 教育院校党组织的地位与作用	(298)
第二节 教育院校党组织的建设	(306)
第三节 教育院校党组织与民主党派 和群众团体的工作	(318)
第四节 教育院校党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	(332)
第十三章 教育院校的评估标准与体系	(339)
第一节 评估的目的和意义	(340)
第二节 评估的内容与指标体系	(342)
第三节 评估的标准、方法与体系	(347)

第一章

教育院校的沿革 与发展趋势

第一节

教育院校的历史沿革

我国教育院校作为学校教育体系，是指那些实施教师在职教育或职后教育的各类学校。包括省、市(地)两级教育学院或教师进修学院及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前者是培训中等学校在职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的具有师范性质的高等学校，后者则是培训小学在职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的具有师范性质的中等专业学校。新中国成立后，随着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发展，特别是随着教师队伍急剧扩大，我国教育院校逐渐产生并发展起来。回顾其成长发展的历程，大体可划分为以下四个时期：

一 教育院校的孕育时期

解放前，在国民党统治区，因为学校实行教师聘任制，对不合格的教师解聘了之，所以也就没有建立教师职后教育机构的必要和可能。当时，虽然也有教育学院这个名称，但

它不担负培训教师任务。如1949年仍存在的湖北省立教育学院、四川省立教育学院等，都只是普通大学的分支机构，根本不培训在职教师。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苏维埃红区以及后来的解放区和抗日根据地，曾经有过培训教师的措施。如1934年在瑞金，工农民主政府中央教育人民委员会曾利用寒暑假举办教育管理干部和小学教师训练班。1949年华北解放区召开教育工作会议，也曾提出利用假期“有计划地举办轮训班”，“以逐步提高现任师资的文化水平、政治觉悟及工作能力”。但限于当时的条件和战争的环境，尚未建立单独的师培机构。

总之，在新中国成立前，我国并没有任何形式的负责在职教师培训的学校教育体系。

建国初期，政府接受一切学校，包括公立学校、教会学校和私立学校。1949年，全国普通中学4045所，学生103.9万人，专任教师6.7万人；全国小学34.68万所，学生2439.1万人，专任教师83.6万人。当时，学龄儿童入学率仅为20%左右，全国人口中80%以上是文盲。为“恢复和发展人民的文化教育事业”，在致力于整顿、改造旧教育的同时，中央还决定用革命的精神和革命的办法努力发展教育事业。在恢复和发展教育事业中，除明确教育方针、解决教育经费、兴修校舍和完善教育设施外，关键在于建设一支数量足够、质量合格的教师队伍。为此，教育部于1951年8月至9月召开了全国首次师范教育会议。会议预测：自1951年至1955年，全国至少需要增加100万小学教师、15万至20万工农教育教师、13万中学教师。同时强调指出：“如何解决这样大量而

迫切需要的师资问题”，是“整个人民教育能否办好与发展的决定关键”。会议除通过了决定要办好正规的师范教育并通过调整、整顿和发展师范教育的有关文件外，还决定吸收失业的知识分子，并选留初中、高中优秀毕业生进行短期培训后到中小学任教，选择优秀在职教师加以培训逐级提升，优秀小学教师经过培训担任初中教师，优秀初中教师经过培训到高中任教。会议通过了两个文件，即《关于大量培养初等和中等教育师资的决定》和《加强中、小学教师在职学习的指示》。这两个文件标志着建国后师资培训工作的开始，提出了职前教育与职后教育并重，正规师范与短期培训、函授教育、在职学习并举的指导思想，为我国教育院校的诞生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这次会议后，全国各地相继建立了对中小学在职教师进行短期培训的机构。如辽宁旅大出现了文化宫函授学校，江苏举办了星期日学校，新疆设立了教师假期讲习会，广东举办了寒暑假教师培训班，湖南建立了教师训练所，武汉举办了失业教师讲习会，上海举办了教师短训班等。这些短期培训机构大部分由各地教师管理部门直接负责组织，也有一些附设在普通学校内。如广东曾在9所条件较好的中学附设教师速成训练班，四川曾在21所师范内办了38个小学教师培训班，这些都曾为建国初期培训或培养了一批中小学教师。这些培训班、讲习会尽管尚无独立的校舍，也没有专职教师，还不是独立的办学实体，但它却为以后教育院校的创办、兴起积累了经验，成为我国对在职教师实施职后教育的学校体系的源头，开创了我国教育院校沿革与发展的先河。

二 教育院校的创建和发展时期

随着普教事业的发展，教师队伍的急剧扩大，提高教师质量的问题越来越突出，越来越尖锐。如果说建国初期急待解决的是师资数量上的补充，那么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及经济建设的需要，也把教育质量，即师资质量的提高提到日程上来。这样，建立专门的师培机构，对大批不合格教师进行培训就成了我国教育事业发展中的重要课题。各级各类教育院校则在这样的背景下应运而生。

1952年8月，教育部根据周恩来同志的指示，召开了有各大行政区教育部长和重点省市文教厅局长、处长参加的中小学行政会议。会议特别讨论了关于中小学师资问题。根据会议精神，教育部9月30日发出《关于中小学教师进修问题的通报》，要求各大行政区在1952年秋季开学后，要“选择一适当城市开始筹办教师进修学院一所，省选择有条件的县筹办教师业余学校若干所”。

根据通报精神，北京、大连、沈阳、杭州、天津、哈尔滨、长春、上海、武汉、广州、重庆、西安等地相继创办了22所中学教师进修学院或教师进修学院，并成立了几百所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当时的22所学院的所在地、规模及状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建国初期我国教育学院状况

进修学院(进修部)所在地	规模(人)	经费(万元)
天津	900	68.391
河北	200	16.520
山西	300	23.376
哈尔滨	450	35.640
辽阳	130	10.481
锦州	80	6.966
长春	150	12.111
佳木斯	60	7.337
齐齐哈尔	140	12.726
承德	90	9.216
沈阳	390	28.944
旅大	390	28.955
西安	150	16.761
南京	400	31.278
济南	200	16.529
上海	200	16.529

(续上表)

武昌	200	17.529
河南	150	13.011
广西	150	13.011
广州	250	18.913
重庆	150	98.805
成都	100	77.465

教育院校在初创阶段，学校规模较小，人员编制不大，专业设置不多。如1953年创建的沈阳教育学院，当时校名为“沈阳市中学教师进修学院”。院长由教育局长兼任，全院设中文、数学、历史、地理四个专业，专、兼职教师仅30多人。尽管如此，这些教育院校的诞生却标志了在我国已初步形成了对中小学教师实施职后教育的学校教育体系。

1954年9月，教育部在《关于改进中学教师进修学院工作的几点意见的通知》中指出：“中学教师进修学院的主要任务应是招收实际程度不及师专毕业程度的初中教师，系统地提高其专业科学知识水平，使之在三年内基本上达到师专程度。”还相继为小学教师轮训班制定了一年制和两年制教学计划（草案），为中学教师进修制定了数学、语文教学计划（草案），并于1955年下半年颁行小学教师初、高中两级进修的暂行教学计划和教师进修学院的历史、语文、数学、地理、化学、物理、生物等科教学计划和安排。当时，不仅

教育院校的办学规模又有新的发展，而且走上了有章可循、规模化办学的轨道。

同年国务院批转了《教育部关于训练学校领导干部和教育行政干部计划的指示》，决定在北京建立教育行政学院。计划在三年内轮训2400名到3000名各级各类教育管理干部，各地一些教育学院也担负此项任务，扩大了教育学院的培养对象。1961年5月，北京教师进修学院开办“教师之家”，分科陈设教学参考书、报刊文摘、学生课外读物、常用工具书及教具、模型、实验仪器等，供教师阅览使用。“教师之家”还举办各种活动，拓宽教师的知识领域。此后，一些省市教育学院争相效仿，也办起了“教师之家”、“备课资料站”等，从而扩大了教育院校的职能，使教育院校既是对教师和管理干部进行培训的中心，又是图书资料和理化实验的中心。

1955年秋，不少教育院校在培训在职教师的同时，又在应届高中毕业生和中等、初等师范毕业生中开办了二年或三年制专科班，在应届初中生中招师范班，为中小学培养新教师。1958年后针对各地教育院校发展过于迅速的趋势，有些地方对一些院校进行了调整，有些地方调整了教育院校内部的一些系科和专业。如天津在合并天津教师业余学院、教师学院、中小学教师马列主义业余学院、天津教育行政学院的基础上，成立了天津教师进修学院。山西在1959年也合并了师范和山西师院培训部，成立省教师进修学院（对内称山西省教育学院培训部）。1960年至1965年期间，全国各级各类教育院校经过有效地调整，其教育体制逐步完善，师资培训

工作稳定发展。

在这一阶段，由于教育院校经历了1952年至1954年的创建过程和1955年后的调整、充实、巩固、发展阶段，在我国已基本形成了省、地（市）、县三级对在职教师实施职后教育的学校教育体系。教育院校已经成为培训中小学教师和教育管理干部，对其进行职后教育的重要基地。其特点是：在培训内容上，旨在研究教材教法的短训与旨在学历达标的长训并举，以短训为主；在培训形式上，业余、函授、离职并举，以业余函授为主；在指导思想上，既注重办学规模化，又注重因地制宜的灵活性。因此，在提高在职中小学教师专业文化知识水平和教育素质上起了重要作用。由于师范教育和师培工作的发展，至1963年，小学教师合格率已由1953年的13.5%提高到34.5%，初中教师合格率由1953年的53.5%提高到74.7%，高中教师合格率则达到59.3%，这期间还涌现出一批教学骨干。

三 破坏和停顿时期

开始于1966年的“十年浩劫”中，由于“四人帮”的破坏，全国各级教育院校基本陷于瘫痪，还有些院校被解散。

“文革”期间，教育院校一批骨干教师被打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中小学教师中业务尖子被诬蔑为“反动学术权威”，抓业务被戴上“培养修正主义”的帽子。全国各级各类教育院校无一能幸免于难。如武汉教育学院被冲击后工作停顿了五年，沈阳中学教师进修学院于1970年被撤销。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四川、甘肃、陕西、青海、新疆等